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155巷17號6樓
電話：(02)2662001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5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5~57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7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58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8~59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 63~68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69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60~61, 70~71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61~62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恩 傑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備抵評價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營運需求致備貨金額增加，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260,072 仟元，較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金額增加新台幣 94,995 仟元，而相關存貨是否存有減損之情事，影響財務報表甚鉅，存貨之減損係依管理階層所訂政策及估計執行，涉及較多之人為判斷，是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事項如下：

1. 針對與存貨評價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報表邏輯、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企業併購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收購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 60.11%之股權，收購價金為新台幣 193,860 仟元，對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交易事項，且收購過程中對於所取得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辨認與衡量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是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事項如下：

1. 對於公司併購交易之相關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進行了解，並且評估該等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況。
2. 測試管理階層是否依照 IFRS 3 之規定辨認及衡量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3. 就管理階層因評價所需而委任之外部獨立評價人員，評估其專業資歷、適任能力及獨立性。

4. 委託內部財務顧問專家協助評估外部獨立評價人員所出具之評價及收購價格分攤報告，測試評價方法及其所建立模型之適當性與模型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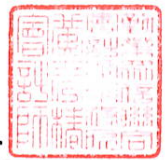
吳世宗



會計師

黃秀椿

黃秀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5 日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70,975	14	\$ 196,557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五)	54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八及二七)	31,622	1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九及二七)	-	-	34,860	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十)	3,585	-	2,3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	95,800	5	52,19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二六)	246,626	13	216,102	16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一)	260,072	13	165,077	12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3,131	1	13,30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21,865	47	680,407	5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703,102	36	577,051	43
1805	商譽 (附註四、五、十四及二二)	24,070	1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	1,747	-	1,6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十)	118,727	6	4,024	-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二八)	73,496	4	45,306	3
1920	存出保證金	7,155	1	6,08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95,977	5	26,644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24,274	53	660,773	4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46,139	100	\$ 1,341,180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 315,000	16	\$ 30,000	2
2170	應付帳款	173,623	9	164,238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122,692	6	114,167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7,947	1	21,88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	13,672	1	7,296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六及二七)	32,282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94	-	59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76,010	34	338,180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127,200	7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4,007	-	2,67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31,207	7	2,674	-
2XXX	負債總計	807,217	41	340,854	2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八)				
3100	股 本	444,283	23	444,283	33
3200	資本公積	402,511	21	402,511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618	2	20,28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40	-	60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3,758	7	133,580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8,316	9	154,472	12
3400	其他權益	(1,484)	-	(940)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23,626	53	1,000,326	75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十二及十八)	115,296	6	-	-
3XXX	權益總計	1,138,922	59	1,000,326	75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946,139	100	\$ 1,341,1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恩傑



經理人：張恩傑



會計主管：徐沛嫻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六)				
4110	銷貨收入	\$ 1,508,500	100	\$ 1,377,193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5,110)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508,500	100	1,372,0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十九及二六)	1,230,017	82	1,098,369	80
5900	營業毛利	278,483	18	273,714	20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6,697	2	20,185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0,277	4	56,99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928	3	33,196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				
	利益 (附註十)	(600)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9,302	9	110,373	8
6900	營業淨利	139,181	9	163,34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43	-	1,740	-
7190	其他收入	365	-	1,790	-
7510	利息費用	(4,164)	-	(350)	-
7590	什項支出	(18)	-	-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附註四及十九)	6,204	1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利益 (附註四及七)	3,967	-	391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四及十九)	-	-	(6,43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497	1	(2,86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46,678	10	\$ 160,481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十)	(31,363)	(2)	(27,137)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5,315</u>	<u>8</u>	<u>133,344</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3)	-	(39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十)	<u>179</u>	<u>-</u>	<u>6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4)	-	(33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4,771</u>	<u>8</u>	<u>\$ 133,012</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12,701	8	\$ 133,344	10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十二及十八)	<u>2,614</u>	<u>-</u>	<u>-</u>	<u>-</u>
8600		<u>\$ 115,315</u>	<u>8</u>	<u>\$ 133,344</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2,157	8	\$ 133,012	10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十二及十八)	<u>2,614</u>	<u>-</u>	<u>-</u>	<u>-</u>
8700		<u>\$ 114,771</u>	<u>8</u>	<u>\$ 133,012</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本	<u>\$ 2.54</u>		<u>\$ 3.00</u>	
9810	稀釋	<u>\$ 2.53</u>		<u>\$ 3.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恩傑



經理人：張恩傑



會計主管：徐沛嫻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十八)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 十二及十八)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十八) 股數 (仟股)	資本公積 金 額 (附註十八)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註十八)	盈 餘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44,428	\$ 444,283	\$ 402,511	\$ 10,473	\$ -	\$ 164,377	(\$ 608)	\$ -	\$ 1,021,036
	105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811	-	(9,811)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608	(608)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53,722)	-	-	(153,722)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133,344	-	-	133,344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32)	-	(332)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3,344	(332)	-	133,01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4,428	444,283	402,511	20,284	608	133,580	(940)	-	1,000,326
	106 年度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3,334	-	(13,334)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2	(332)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88,857)	-	-	(88,857)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112,682	112,682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112,701	-	2,614	115,315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44)	-	(54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2,701	(544)	2,614	114,77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4,428	\$ 444,283	\$ 402,511	\$ 33,618	\$ 940	\$ 143,758	(\$ 1,484)	\$ 115,296	\$ 1,138,9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思傑



經理人：張思傑



會計主管：徐沛嫻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6,678	\$ 160,48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4,727	91,051
A20200	攤銷費用	20,098	13,89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0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淨利益	(54)	(62)
A20900	利息費用	4,164	350
A21200	利息收入	(1,143)	(1,74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	(29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2,59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96)	2,4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88	297
A31150	應收帳款	7,263	(8,30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444)	(2,906)
A31200	存 貨	(48,127)	(46,291)
A3124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7,824	(3,891)
A32150	應付帳款	(26,677)	13,56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114	24,452
A32200	負債準備	(14,478)	3,1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01)	(4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0,323	243,1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35	1,81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700)	(3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2,586)	(21,5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4,172</u>	<u>223,04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32)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12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9,014)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151,001
B02200	企業合併之淨現金流入	156,66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391)	(218,92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7	1,287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9	44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71)	(842)
B06700	取得其他非流動資產	(88,848)	(30,23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3,589)	(69,15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679)	(175,4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0,000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883)	-
C03800	其他應付款減少	(152,600)	-
C04500	支付股利	(88,857)	(153,7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660	(123,72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735)	(463)
EEEE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數	74,418	(76,57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96,557	273,133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70,975	\$ 196,5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恩傑



經理人：張恩傑



會計主管：徐沛嫻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4 年 8 月 16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運項目為整流二極體、晶圓及發光二極體相關產品等零組件之製造、銷售及檢測服務業務。

本公司於 98 年 8 月 13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自 101 年 6 月 29 日起掛牌上櫃交易。

101 年 8 月 Diodes International B.V. (Diodes B.V.) 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超過 50% 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Diodes B.V. 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51.07%。Diodes B.V. 於 108 年 1 月底由 Diodes Holding B.V. 收購並概括承受 Diodes B.V. 所有權利及義務。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 Diodes Incorporated (Diodes)。最終母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以下稱 Diodes 集團。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96,557	\$ 196,557	-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652	3,652	(1)
質抵押之銀行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1,208	31,208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u>278,580</u>	<u>278,580</u>	
			<u>\$ 509,997</u>	<u>\$ 509,997</u>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509,997	-	509,997	-	-	(1)、(2)
合 計	<u>\$ -</u>	<u>\$ 509,997</u>	<u>\$ -</u>	<u>\$ 509,997</u>	<u>\$ -</u>	<u>\$ -</u>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

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不重編比較資訊。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首次適用前述 IFRSs 之預期影響數彙總說明如下。

前述 IFRSs 中，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者，相關調整彙總如下：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7,145	\$ 27,145
資產影響	\$ -	\$ 27,145	\$ 27,145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892	\$ 12,89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4,253	14,253
負債影響	\$ -	\$ 27,145	\$ 27,145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七及八。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成本及專利權，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3 至 10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

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因不具重大性予以除外。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之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衍生工具外，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使用之衍生工具主要為換匯換利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負債，該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來料加工時，合併公司依客戶提供原料及約定規格加工製造成二極體，因客戶於二極體被強化之時即對其具控制，合併公司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商譽減損估計（106年12月31日：無）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所得稅（106年12月31日：無）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亞昕公司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為105,815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亞昕公司於107年12月31日止尚有331,582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 150,744	\$ 60,336
外幣活期存款	119,180	135,276
庫存現金	1,038	734
支票存款	13	211
	<u>\$ 270,975</u>	<u>\$ 196,557</u>

活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0.001%~0.48%	0.001%~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換匯換利合約	<u>\$ 54</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106年12月31日：無)

107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USD 300			108年1月	-	2.45%

於107及106年度，合併公司從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別產生淨利益3,967仟元及391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未質抵押之銀行存款</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9,216
<u>質抵押之銀行存款</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5,379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u>17,027</u>
	<u>\$ 31,622</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7%~3.45%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0.01%~0.08%

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未質抵押之銀行存款</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652
<u>質抵押之銀行存款</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4,207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u>7,001</u>
	<u>\$ 34,860</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3.05%-3.42%
活期存款	0.01%~0.0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3,585</u>	<u>\$ 2,31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4,072	\$ 54,161
減：備抵損失	(8,272)	(1,971)
應收帳款淨額	<u>\$ 95,800</u>	<u>\$ 52,190</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246,626</u>	<u>\$ 216,10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 30 天至 120 天，因授信期間短故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天期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授信天期 30 天	授信天期 60 天	授信天期 90 天	授信天期 120 天	其 他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7,252	\$ 261,716	\$ 55,624	\$ 19,043	\$ 7,063	\$ 350,69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00)	(890)	(221)	-	(6,961)	(8,272)
攤銷後成本	\$ 7,052	\$ 260,826	\$ 55,403	\$ 19,043	\$ 102	\$ 342,426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971
加：企業合併取得	6,92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600)
外幣換算差額	(19)
年底餘額	\$ 8,27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340,799
60天以下	2,283
61~90天	881
91~120天	4
120天以上	6,731
合 計	\$350,698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合併公司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已針對該客戶之經營情形及財務狀況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亦每年定期檢視。另合併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長久往來且信用良好、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269,526
60天以下	-
61~90天	-
91~120天	-
120天以上	<u>737</u>
合計	<u>\$270,26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已逾期且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942	\$ 1,040	\$ 1,982
外幣換算差額	(11)	-	(1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31</u>	<u>\$ 1,040</u>	<u>\$ 1,971</u>

十一、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 139,098	\$ 76,349
在 製 品	74,318	48,649
製 成 品	<u>46,656</u>	<u>40,079</u>
	<u>\$ 260,072</u>	<u>\$ 165,077</u>

107 年度無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或回升利益產生。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98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部分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所致。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Keep High Limited (以下簡稱 Keep high)	控股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亞昕科技)	電子零件組件製造及電子材料批發	60.11%	-
Keep High	Forever Eagle In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Forever)	控股投資	100%	100%
Forever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杰成)	電子材料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本公司於 97 年 4 月 3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大陸地區上海杰成，該公司主要係經營電子材料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截至 107 年底止上海杰成之實收資本為美金 650 仟元。

本公司為垂直整合上游供應商，並擴展新產品業務，於 107 年 7 月以總價款 193,860 仟元取得亞昕科技 26,259 仟股之普通股，持有其 60.11%之股權(請參閱附註二二之說明)。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106年12月31日：無)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 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亞昕科技	39.89%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之 損 益	
	107年7月4日 至12月31日	非 控 制 權 益 107年12月31日
亞昕科技	\$ 2,614	\$ 115,296

以下亞昕科技之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12,572
非流動資產	232,899
流動負債	(152,049)
權益	<u>\$ 293,42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76,372
非控制權益	<u>117,050</u>
	<u>\$ 293,422</u>
	<u>107年7月4日 至12月31日</u>
營業收入	<u>\$ 123,200</u>
本期淨利	<u>\$ 10,950</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582
非控制權益	<u>4,368</u>
	<u>\$ 10,950</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2,289)
投資活動	(17,196)
籌資活動	(240,955)
淨現金流出	<u>(\$ 270,440)</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 147,295	\$ 147,295
房屋及建築物	75,935	69,500
機器設備	393,525	328,645
運輸設備	6,240	7,768
租賃改良	73,891	16,405
其他設備	<u>6,216</u>	<u>7,438</u>
	<u>\$ 703,102</u>	<u>\$ 577,051</u>

107年度

成 本	由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附註二二)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匯 率 影 響		
土 地	\$ 147,295	\$ -	\$ -	\$ -	\$ -	\$ 147,295	
房屋及建築物	76,357	-	3,818	-	6,393	86,568	
機器設備	712,056	138,381	27,206	21,433	72,918	929,128	
運輸設備	13,303	-	103	1,030	(39)	12,337	
租賃改良	21,592	71,034	2,730	1,944	29,094	122,506	
其他設備	20,455	-	1,165	1,717	(19)	19,884	
成本合計	<u>991,058</u>	<u>\$ 209,415</u>	<u>\$ 35,022</u>	<u>\$ 26,124</u>	<u>(\$ 58)</u>	<u>1,317,718</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6,857	\$ -	\$ 3,776	\$ -	\$ -	10,633	
機器設備	383,411	84,566	89,059	21,433	-	535,603	
運輸設備	5,535	-	1,527	928	(37)	6,097	
租賃改良	5,187	37,388	7,984	1,944	-	48,615	
其他設備	13,017	-	2,381	1,715	(15)	13,668	
累計折舊合計	<u>414,007</u>	<u>\$ 121,954</u>	<u>\$ 104,727</u>	<u>\$ 26,020</u>	<u>(\$ 52)</u>	<u>614,616</u>	
淨 額	<u>\$ 577,051</u>					<u>\$ 703,102</u>	

106年度

成 本	106年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匯 率 影 響		
土 地	\$ 24,095	\$ 123,200	\$ -	\$ -	\$ -	\$ 147,295	
房屋及建築物	22,366	53,994	561	558	-	76,357	
機器設備	637,952	39,285	7,669	42,488	-	712,056	
運輸設備	11,474	5,548	3,697	-	(22)	13,303	
租賃改良	47,952	3,188	40,914	11,366	-	21,592	
其他設備	18,563	2,224	322	-	(10)	20,455	
成本合計	<u>762,402</u>	<u>\$ 227,439</u>	<u>\$ 53,163</u>	<u>\$ 54,412</u>	<u>(\$ 32)</u>	<u>991,058</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4,503	\$ 2,915	\$ 561	\$ -	\$ -	6,857	
機器設備	312,224	78,460	7,273	-	-	383,411	
運輸設備	6,916	1,739	3,101	-	(19)	5,535	
租賃改良	40,596	5,505	40,914	-	-	5,187	
其他設備	10,910	2,432	319	-	(6)	13,017	
累計折舊合計	<u>375,149</u>	<u>\$ 91,051</u>	<u>\$ 52,168</u>	<u>\$ -</u>	<u>(\$ 25)</u>	<u>414,007</u>	
淨 額	<u>\$ 387,253</u>					<u>\$ 577,051</u>	

於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室主建物	35至50年
建物改良	5至8年
機器設備	3至15年
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3至15年
其他設備	3至7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取得亞昕科技營業用之廠房及土地，相關交易內容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商 譽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u>107年度</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二)	<u>24,070</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4,070</u>

合併公司收購亞昕科技後，於衡量期間因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重新評估亞昕科技之非流動資產及商譽，調整後之金額請詳附註二二。

管理階層於 107 年底依最佳估計暫定可能之價值，調整自收購日起之原始會計處理及暫定金額。

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調整增加(減少)如下：

	<u>收 購 日</u>
商譽調整	<u>\$ 13,78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22,918)</u>
非控制權益	<u>(\$ 9,138)</u>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預付費用	\$ 19,855	\$ 26,644
預付房地款	<u>76,122</u>	<u>-</u>
	<u>\$ 95,977</u>	<u>\$ 26,644</u>

預付房地款係本公司為擴充營運及生產處所預付之購置相關土地及房屋之款項，請詳附註二八之說明。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200,000	\$ 3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115,000</u>	<u>-</u>
	<u>\$315,000</u>	<u>\$ 3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5%~2.05% 及 1.25%。

有關擔保借款之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二七。

(二) 長期借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u>107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136,473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2)	<u>23,009</u>
	159,482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32,282)</u>
長期借款	<u>\$127,200</u>

(1)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6 月底取得新動撥之銀行借款 136,473 仟元，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利率依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加計 0.115% 機動計息，分 15 年攤還。借款到期日為 122 年 6 月，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30%。

(2) 係子公司亞昕科技 (請參閱附註二二) 之長期銀行借款餘額，相關借款預計到期日為 108 年 1 月，依浮動利率計息，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65%。

有關擔保借款之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二七。

因營運所需，本公司於 108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6 億元。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1,891	\$ 47,977
應付加工費	12,661	16,716
應付設備款	6,126	16,495
應付勞健保費	4,864	3,454
應付勞務費	3,456	2,490
應付退休金	1,903	1,331
其 他	<u>41,791</u>	<u>25,704</u>
	<u>\$ 122,692</u>	<u>\$ 114,167</u>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股數(仟股)	<u>44,428</u>	<u>44,428</u>
已發行股本	<u>\$ 444,283</u>	<u>\$ 444,28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401,662</u>	<u>\$ 401,662</u>
其他	<u>849</u>	<u>849</u>
	<u>\$ 402,511</u>	<u>\$ 402,511</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四)員工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14 日及 106 年 5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334	\$ 9,81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32	608	-	-
現金股利	88,887	153,722	2.00	3.46

本公司於 108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270	\$ -
特別盈餘公積	544	-
現金股利	88,857	2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預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940)	(\$ 608)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723)	(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179	67
年底餘額	(\$ 1,484)	(\$ 940)

(五) 非控制權益 (106 年度：無)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取得亞昕科技所增加之非控 制權益 (附註二二)	112,682
本年度淨利	2,614
年底餘額	\$ 115,296

十九、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727	\$ 91,051
長期預付費用	19,515	13,051
無形資產	<u>583</u>	<u>844</u>
合 計	<u>\$124,825</u>	<u>\$104,946</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8,281	\$ 83,261
營業費用	<u>6,446</u>	<u>7,790</u>
	<u>\$104,727</u>	<u>\$ 91,05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325	\$ 11,175
營業費用	<u>3,773</u>	<u>2,720</u>
	<u>\$ 20,098</u>	<u>\$ 13,895</u>

(二) 外幣兌換損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2,253	\$ 27,67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6,049)	(34,108)
淨 額	<u>\$ 6,204</u>	<u>(\$ 6,431)</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721	\$ 8,516
薪資及獎金等	<u>279,555</u>	<u>229,544</u>
合 計	<u>\$ 290,276</u>	<u>\$ 238,06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8,055	\$ 171,930
營業費用	<u>82,221</u>	<u>66,130</u>
	<u>\$ 290,276</u>	<u>\$ 238,060</u>

(四) 員工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 1%~5% 為員工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於 108 年 2 月 22 日及 107 年 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2.4%	2.4%

現金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 3,600	\$ 4,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9,876	\$ 28,47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29</u>)	(<u>689</u>)
	<u>28,647</u>	<u>27,78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921	(6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05</u>)	<u>-</u>
	<u>2,716</u>	(<u>6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363</u>	<u>\$ 27,13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整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146,678</u>	<u>\$ 160,48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1,048	\$ 27,80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1	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3,082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44)	-
稅率變動	(205)	-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u>1,229</u>)	(<u>68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363</u>	<u>\$ 27,137</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子公司 Keep High 公司及 Forever 公司係設立於免稅區，每年僅需繳交年費，故無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 107 及 106 年度上海杰成適用之稅率為 25%，惟並未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34	\$ -
本年度產生者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145</u>	<u>6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179</u>	<u>\$ 6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u>\$ 17,947</u>	<u>\$ 21,88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企業合併 取得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1,071	(\$ 6,456)	\$ -	\$ 13,000	\$ 7,615
應付休假給付	747	100	-	-	847
負債準備	1,240	(2,677)	-	4,171	2,734
國外營運機構換 算	192	-	179	-	37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5	(155)	-	-	-
備抵損失	-	(74)	-	1,190	1,116
其 他	619	(390)	-	-	229
	<u>4,024</u>	<u>(9,652)</u>	<u>179</u>	<u>18,361</u>	<u>12,912</u>
虧損扣抵	-	8,117	-	97,698	105,815
	<u>\$ 4,024</u>	<u>(\$ 1,535)</u>	<u>\$ 179</u>	<u>\$ 116,059</u>	<u>\$ 118,72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利益	\$ 2,674	\$ 1,284	\$ -	\$ -	\$ 3,958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4)	-	152	38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1	-	-	11
	<u>\$ 2,674</u>	<u>\$ 1,181</u>	<u>\$ -</u>	<u>\$ 152</u>	<u>\$ 4,007</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513	(\$ 442)	\$ -	\$ 1,071
應付休假給付	745	2	-	747
負債準備	706	534	-	1,240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25	-	67	1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55	-	155
其 他	94	525	-	619
	<u>\$ 3,183</u>	<u>\$ 774</u>	<u>\$ 67</u>	<u>\$ 4,02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權益法投資利益	\$ 2,348	\$ 326	\$ -	\$ 2,67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3	(203)	-	-
	<u>\$ 2,551</u>	<u>\$ 123</u>	<u>\$ -</u>	<u>\$ 2,674</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6年12月31日：無)

	<u>107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7年度到期	\$ -
108年度到期	2,864
112年度到期	63,912
113年度到期	215,174
114年度到期	245,709
115年度到期	285,521
116年度到期	590,961
117年度到期	253,770
	<u>\$ 1,657,911</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8,264	108
8,710	110
71,918	111
157,244	112
271,369	113
308,966	114
354,191	115
656,614	116
<u>349,708</u>	117
<u>\$ 2,186,984</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亞昕科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105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本年度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金 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107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112,701	44,428	\$ 2.5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0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112,701	44,529	\$ 2.53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133,344	44,428	\$ 3.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133,344	44,512	\$ 3.00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	移 轉 對 價
亞昕科技	經營電子零件組 件製造及電子 材料批發	107年7月	60.11	\$ 193,860

合併公司為垂直整合上游供應商，並擴展新業務，於 107 年 7 月透過參與現金增資方式取得亞昕科技 60.11% 股權。

(二) 移轉對價

	<u>亞 昕 科 技</u>
現 金	<u>\$ 193,860</u>

收購相關成本 2,300 仟元，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認列於收購當年度之勞務費。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亞 昕 科 技</u>
流動資產	
現金	\$ 350,5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3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52,096
存 貨	46,86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59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4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5,9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70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95,000)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16,823)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0,000)
其他流動負債	(21,85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u>21,365</u>)
	<u>\$ 282,472</u>

收購亞昕科技之原始會計處理於資產負債表日僅係暫定。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因此僅依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之最佳估計暫定可能之價值。

企業合併交易中自亞昕科技所取得之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公允價值為 52,096 仟元，其合約總額為 59,016

仟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回收之合約現金流量最佳估計為 6,920 仟元。

(四) 非控制權益

亞昕科技之非控制權益 (39.89%之所有權權益) 係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亞 昕 科 技</u>
移轉對價	\$ 193,860
加：非控制權益(39.89%所有權權益)	112,682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82,47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4,070</u>

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亞 昕 科 技</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93,860
減：取得之現金餘額	(<u>350,524</u>)
	<u>(\$ 156,664)</u>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107年7月4日 至12月31日</u>
營業收入	<u>\$ 123,200</u>
本期淨利	<u>\$ 10,950</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益分別為 1,572,850 仟元及 5,272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

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亞昕科技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淨資產公允價值作為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 1~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22,122	\$ 8,642
1~4 年	<u>14,901</u>	<u>22,689</u>
	<u>\$ 37,023</u>	<u>\$ 31,331</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並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及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107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u>-</u>	\$ <u>54</u>	\$ <u>-</u>	\$ <u>54</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換匯換利合約	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其所推得之對應折現率曲線為參數作為衡量之基礎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 -	\$ 502,0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648,60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54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3)	712,139	303,62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透過分析外幣資產與外幣負債收付金額、到期期間等因素，考量外幣淨部位之風險後，另利用換匯換利合約、舉借外幣借款等方式，來規避相關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換匯換利合約之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換匯換利合約之交易。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九。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金項目）。當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 時，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1,236 仟元；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1,789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595	\$ 27,859
—金融負債	50,0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6,951	202,613
—金融負債	424,482	30,00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對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277 仟元；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 35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母公司 Diodes 集團，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0% 及 80%。惟因其係屬關聯企業交易，故應不致有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低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6,315	\$ -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15%	50,14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33%	292,298	7,708	10,278	30,834	97,640
		<u>\$638,756</u>	<u>\$ 7,708</u>	<u>\$ 10,278</u>	<u>\$ 30,834</u>	<u>\$ 97,640</u>

106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73,620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25%	30,093	-	-	-	-
		<u>\$303,713</u>	<u>\$ -</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融資額度動用情形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474,482	\$ 30,000
一未動用金額	<u>424,248</u>	<u>259,760</u>
	<u>\$ 898,730</u>	<u>\$ 289,76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重大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Diodes Inc.	最終母公司
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達爾公司)(註)	兄弟公司
Diodes Hong Kong Limited (Diodes (HK))	兄弟公司
Diodes Zetex (UK) Ltd	兄弟公司

註：達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進行企業合併，達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3月14日完成合併解散登記，相關交易由合併存續個體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進行。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銷貨收入	兄弟公司		
	Diodes (HK)	\$ 720,556	\$ 462,854
	達爾公司	448,259	695,999
	其 他	-	889
		<u>\$1,168,815</u>	<u>\$1,159,742</u>

與上述關係公司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兄弟公司	<u>\$ -</u>	<u>\$ 340</u>

與上述關係公司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達爾公司	\$ 142,965	\$ 60,661
	Diodes (HK)	<u>103,661</u>	<u>155,441</u>
		<u>\$ 246,626</u>	<u>\$ 216,10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163	\$ 12,057
退職後福利	<u>213</u>	<u>214</u>
	<u>\$ 15,376</u>	<u>\$ 12,27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質抵押作為借款及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性 質
銀行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379	\$ -	背書保證及短期借款
銀行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24,207	背書保證及短期借款
銀行活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27	-	短期借款
銀行活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7,001	短期借款
不動產及廠房	<u>173,804</u>	-	長期借款
	<u>\$ 196,210</u>	<u>\$ 31,208</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因營業擴展所需，已承諾購買建物及土地廠房、訂購機器設備、系統軟體等，支付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承諾合約金額	<u>\$875,716</u>	<u>\$ 83,278</u>
已支付金額(帳列預付設備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房地款)	<u>\$149,618</u>	<u>\$ 45,306</u>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擬以 776,000 仟元之價金向永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翊開發）取得其位於桃園市並出租予亞昕科技使用之土地及廠房。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底分別就前述內容與亞昕科技之主要股東及永翊開發簽署股權及不動產買賣備忘錄。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依備忘錄之約定向永翊開發支付 77,600 仟元做為不動產交易履行之首期價款，後續並以 56,140 仟元之價款取得亞昕科技之封測產線設備與廠務設施。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依前述備忘錄之條件，分別與亞昕科技之主要股東及永翊開發簽定股權及不動產買賣合約，約定交易細節。

依不動產買賣合約，本公司就不動產價款 776,000 仟元分為三期支付。除前述首期價款外，並已於 107 年 6 月開立票據 122,400 仟元，預計於 108 年 3 月支付第二期款，餘款 576,000 仟元將於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時支付，預計不超過 108 年底。

就前述購買土地及廠房事件，本公司向永翊開發承租前述不動產，承租期間為 107 年 7 月至前述交易完成。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為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匯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523	30.720 (美金：新台幣)	\$ 261,827	\$ 261,827
美金	133	6.882 (美金：人民幣)	915	4,092
人民幣	1,407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6,292	6,29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u>				
美金	\$ 1,132	30.720 (美金：新台幣)	\$ 34,775	\$ 34,775
人民幣	7,800	0.146 (人民幣：美金)	1,135	34,882
<u>衍生工具</u>				
美金	300	30.720 (人民幣：新台幣)	9,216	9,2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497	30.720 (美金：新台幣)	107,428	107,428
美金	446	6.882 (美金：人民幣)	3,070	13,729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458	29.760 (美金：新台幣)	\$ 281,470	\$ 281,470
美金	161	6.519 (美金：人民幣)	1,047	4,791
人民幣	6,621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30,225	30,22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89	29.760 (美金：新台幣)	35,371	35,371
人民幣	7,772	0.153 (人民幣：美金)	1,192	35,4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28	29.760 (美金：人民幣)	63,329	63,329
美金	259	6.519 (美金：人民幣)	1,690	7,70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淨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外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30.240 (美金：新台幣)	\$ 6,295	31.005 (美金：新台幣)	(\$ 7,456)
美金	6.694 (美金：人民幣)	44	6.752 (美金：人民幣)	756
		<u>\$ 6,339</u>		<u>(\$ 6,700)</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七及二五。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九。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九。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閱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除考量部門經理人外，著重於每一營運主體以及提供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 德微科技－主係製造及銷售二極體。
- 亞昕科技－主係製造及銷售晶圓。
- 其他－未達量化門檻而未列為應報導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僅單一部門)

	德微科技	亞昕科技	調整及沖銷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38,976	\$ 69,524	\$ -	\$ 1,508,500
部門間收入	40,225	53,676	(93,901)	-
部門收入	<u>\$ 1,479,201</u>	<u>\$ 123,200</u>	<u>(\$ 93,901)</u>	<u>\$ 1,508,500</u>
部門損益	<u>\$ 112,830</u>	<u>\$ 10,950</u>	<u>(\$ 8,465)</u>	<u>\$ 115,315</u>
部門資產	<u>\$ 1,786,852</u>	<u>\$ 445,471</u>	<u>(\$ 286,184)</u>	<u>\$ 1,946,139</u>
部門負債	<u>\$ 728,344</u>	<u>\$ 152,049</u>	<u>(\$ 73,176)</u>	<u>\$ 807,217</u>

(二) 產品別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二極體及電晶體	\$ 1,422,080	\$ 1,359,167
晶圓片	81,956	12,045
其他	4,464	871
	<u>\$ 1,508,500</u>	<u>\$ 1,372,083</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亞洲	\$ 795,939	\$ 543,258	\$ 507	\$ 660
台灣	679,301	807,365	880,970	656,089
歐洲	32,413	21,253	-	-
澳洲	-	128	-	-
美洲	847	79	-	-
	<u>\$1,508,500</u>	<u>\$1,372,083</u>	<u>\$ 881,477</u>	<u>\$ 656,74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之資產、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重要客戶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A 集團	\$ 1,168,815	\$ 1,159,742
B 客戶	90,437	69,918
	<u>\$ 1,259,252</u>	<u>\$ 1,229,660</u>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註 一)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 限 額 (註 二)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總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二)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 102,363	\$ 30,000 (美金 1,000 仟元)	\$ 30,000 (美金 1,000 仟元)	\$ -	\$ -	2.93%	\$ 307,088	Y	N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及 10%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 2)	關係 (註 2)	初買入 (註 3)		賣出 (註 3)			期末 (註 4)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國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永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上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棋里西斯商盈映投資有限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	非關係人 非關係人 非關係人 非關係人 非關係人 子公司	-	\$ -	26,259	\$ 193,860	-	\$ -	\$ -	\$ -	26,259	\$ 197,799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註 4：係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份額，於編製合併沖銷時業已全數沖銷。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桃園市蘆竹區內溪路 51 號、桃園市蘆竹區內溪路 51 號)	107/06/29	\$ 776,000	已支付\$77,600 仟元	永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之金額 \$776,355 仟元，由雙方議定	營業使用	無

註：本公司為營業擴展所需於 107 年 6 月與永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不動產買賣契約，依契約分三期支付，公司業已於 107 年 2 月預付 10% 土地及房屋款之訂金(請參閱附註二八)。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與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 448,259	29.72%	月結 60 天	無	無	\$ 142,965	40.35%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iodes HongKong Limited	與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720,556	47.77%	月結 60 天	無	無	103,661	29.26%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呆	列備	抵
					金額	處理方式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與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相同	\$142,965	4.40	\$ -	-	\$ 90,466	\$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iodes HongKong Limited	與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相同	103,661	5.56	-	-	101,234			

註一：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皆未逾授信期間。

註二：係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已收回之金額。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0,371	—	0.53%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931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0.13%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進貨	38,260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2.54%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955	—	0.31%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0,987	—	1.59%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741	—	0.04%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51,834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3.44%
0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429	—	0.09%
1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94	—	0.05%
1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842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0.12%
1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4	—	-
1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進貨	34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一)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註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二及三)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二及三)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eep High Limited	SEYCHELLES	控股投資	\$ 20,776 (美金 670 仟元)	\$ 20,776 (美金 670 仟元)	不適用	100	\$ 34,775	\$ 129 (美金 4 仟元)	\$ 127 (註四)	子公司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 及電子材料批發	193,860	-	26,259	60.11	197,799	10,950 (註五)	3,939 (註四)	子公司
Keep High Limited	Forever Eagle Incorporation	MAURITIUS	控股投資	20,473 (美金 660 仟元)	20,473 (美金 660 仟元)	不適用	100	34,882 (美金 1,135 仟元)	129 (美金 4 仟元)	129 (美金 4 仟元)	孫公司

註一：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美元買入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所投資期間之美元平均匯率換算。

註三：相關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四：係含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五：係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收購日起至 107 年 12 月底之本期利益。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五)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 20,170 (美金 65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0,170 (美金 650 仟元)	\$ -	\$ -	\$ 20,170 (美金 650 仟元)	\$ 129 (人民幣 29 仟元)	100%	\$ 129 (人民幣 29 仟元)	\$ 34,882	\$ -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20,170 (美金 650 仟元)	\$19,968 (美金 650 仟元)		\$614,176

註一：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美元買入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所投資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三：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元期末匯率換算。

註四：係依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60% 計算。

註五：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對象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1,931	0.13%	無	無	\$ 10,371	2.93%	—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進貨	38,260	3.11%	無	無	-	-	—